自然资源部海岛研究中心2020年度

公开招聘应届博士毕业生公告

自然资源部海岛研究中心（简称“海岛中心”）是2012年获中央编办批准设立的正厅级事业单位，隶属自然资源部，为国家公益一类综合型海岛业务支撑与科学研究机构，主要承担制定海岛开发与保护法律政策、规范标准的相关基础性研究工作，承担海岛资源与环境调查监测、防灾减灾、生态保护及相关技术研究工作，开展与海岛研究有关的科技交流与合作等。为充实人才队伍，现将开展2020年度高校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严格按照国家和自然资源部有关规定执行，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

二、招聘对象

2020年国内高校应届毕业生（不含委培和定向生）、近两年内（截止入职前）获得国家认证的国（境）外学历学位的留学生。

三、招聘岗位

具体岗位信息详见《自然资源部海岛研究中心2020年公开招聘应届博士毕业生岗位信息表》（附件1）。

四、基本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

（三）具有良好的品行；

（四）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85年1月1日之后出生）；

（五）具备与岗位相匹配的专业，需于2020年12月31日前取得岗位所需专业的毕业证、学位证；

（六）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七）具备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其他条件；

（八）符合国家有关部门或平潭综合实验区关于接收非本地生源毕业生的有关规定。

五、招聘程序

（一）报名

1.报名时间：2020年3月9日-2020年4月9日，4月9日24:00之后，不再接受考生报名。

2.报名方式：有意应聘者请详细填写《自然资源部海岛研究中心2020年度公开招聘应届博士研究生考试报名表》《自然资源部海岛研究中心应聘人员简况表》（附件2、3），并附上以下材料的扫描件：身份证、学生证、本科硕士已取得的学历与学位证书、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户籍证明、英语等级证明、有关从业资格证书及获奖证明等，一并打包发送至邮箱IRC\_zhaopin@163.com，压缩包和邮件标题格式都为：岗位序号+姓名+毕业院校+专业+学历。

（二）资格审查

应聘人员报名后，本单位将结合招聘岗位要求进行资格审核，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全部进入面试人员名单。资格审查结果在本单位门户网站公布，并电话通知应聘人员。

（三）面试

面试主要测试应聘人员的专业知识、英语水平和综合能力。面试分为两部分，首先由面试人员进行PPT自我陈述，再由考官结合岗位要求，进行提问，重点考核面试人员的专业素养、业务能力、英语水平以及综合分析能力。

面试时间、地点等安排将另行通知。

（四）考察体检

招聘岗位实行等额考察。面试成绩不低于60分的应聘人员方可被确定为考察对象，按照面试成绩排名第一的确定为考察对象。考察对象名单将在本单位门户网站上公布后，组织体检和考察。

（五）公示

按照有关规定确定拟聘人选名单,拟聘人选名单在中央和国家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服务平台、自然资源部门户网站以及本单位门户网站进行公示。

（六）聘用

公示期满无异议的，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办理入职手续，签订聘用合同。

六、其他事项

（一）应聘人员提交的报考信息及材料应确保真实、准确。未认真填报造成信息不全、有误的，由应聘人员承担责任；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将被取消面试和聘用资格。

（二）请及时查看本单位门户网站，掌握资格审查结果、面试名单及其他相关信息。

（三）公开招聘人员入职后可按照有关规定，申请认定平潭综合实验区中高层次人才，并享受有关人才待遇。

（四）单位信息

单位地址：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坛南湾田美路1号

邮 编：350400

单位网址：<http://ircmnr.com/>

邮箱：IRC\_zhaopin@163.com

咨询电话：0591-86165637

附件：1.自然资源部海岛研究中心2020年公开招聘应届博

士毕业生岗位信息表

2.自然资源部海岛研究中心2020年公开招聘应届博

士研究生报名表

 3.自然资源部海岛研究中心应聘人员简况表

 自然资源部海岛研究中心

 2020年3月9日